**常州大学学生因病缺课登记追踪制度**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是一种新发传染病，党和国家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工作，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有效遏制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在学校的扩散和蔓延，切实保障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和目前国家卫生健康委出台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方案 （第三版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诊疗方案（试行第五版 ）》，并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订本制度。

**1.请假制度。**学生因病不能上课须携带校医保中心或其它正规医院的诊断证明，书面向班主任和辅导员提出申请，并填写《常州大学学生请假单》或《常州大学研究生请假单》，经学院同意后报学工处批准。请假程序同《常州大学学生请假制度》或《常州大学研究生请假制度》。

**2.登记制度。**任课教师是课堂第一责任人，任课教师应在课前对学生到课情况进行点名查验。班长（或其他班委）应积极配合任课教师对缺课学生做好记录，课后及时报送班主任和辅导员。班主任对班级学生进行跟踪管理。辅导员对缺课学生做好原因梳理，对因病缺课学生病因作具体记录，并填写《常州大学学生因病缺课登记追踪情况表》及时报送学工处和医保中心。同时，将学生病况通报学生家长并与家长保持密切联系。

**3.追踪制度。**辅导员、班主任要密切关注本班学生的出勤情况，加强对本班学生的观察询问。对因病缺课缺勤的学生，应当了解其患病情况和可能的病因，并密切跟踪后期状况，（辅导员）对相关情况在上述登记表中认真登记，对存在可疑症状的学生情况及时向学工处和校医保中心报告。

**4.沟通制度。**学工处要积极与校新冠病毒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校办、人事处、教务处、研究生院、后管处（医保中心）等相关部门及学院做好沟通，协调处理有关事项。

**5.归档制度。**相关部门和学院应将《常州大学学生请假单》或《常州大学研究生请假单》和《常州大学学生因病缺课登记追踪情况表》妥善保存并做好归档，以便跟踪处理。

附件：

1. 《常州大学学生请假单》或《常州大学研究生请假单》。
2. 《常州大学学生因病缺课登记追踪情况表》。

常州大学

2020年1月30日